岚皋县堰门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GJC-ZFCG2026-006

项目名称：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693,351.79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693,351.7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93,351.7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693,351.7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

〔2018〕23 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堰门镇堰门村通村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 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投标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应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5）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6）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10）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8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内办理以下工作：

（1）磋商供应商使用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2）磋商供应商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 、4009980 000；开标前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开标时携带 CA 锁用于解锁文件。

（4）请各磋商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

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7）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 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 on/hall/login。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堰门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堰门镇集镇

联系方式：151091508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初光景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市辖区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达安康之眼 2-8 幢 1 单元 17 层 1723 室

联系方式：1919151047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驰

电话：19191510474

陕西初光景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9 日